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函

地址：22052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西路5段502號
承辦人：潘峰琪
電話：(02)22571207 分機165
傳真：(02)82521344
電子信箱：AL9238@ntpc.gov.tw



220011

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1段1號3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殯館字第11050767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有關治喪及公立納骨塔防疫措施公告，請協助張貼及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COVID-19疫情警戒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墓政管理課、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殯儀管理課、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殯儀館(均含附件)

慶長黃秀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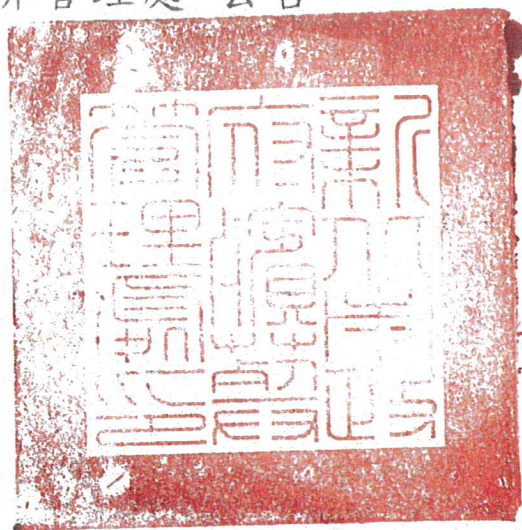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轉告會員 7/12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殯館字第110507668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因應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延至7月26日，公告防疫措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免民眾因人潮聚集感染，自即日起至7月26日止，本市殯儀館內外治喪暫停公祭。
- 二、家祭部分，板橋殯儀館甲級廳限50人、乙級廳限30人、丙級廳限20人、丁級廳限10人，館外治喪不得超過50人且須保持安全距離。
- 三、治喪集會，採人流管制、固定座位且為梅花座、量測體溫、實聯制、保持社交安全距離、全程配戴口罩、禁止飲食、加強清消。
- 四、殯儀館家屬休息室不開放使用。
- 五、殯儀館內外治喪禁止陣頭、樂儀隊…等群聚之表演活動。
- 六、本市公立納骨塔僅限進塔、遷出之案件入塔，祭拜民眾於塔外祭拜。

處長黃秀川